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1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台县委党校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石台县委党校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石发[2016]11号 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 (一)根据中央、省委和市委对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有计划 地轮训和培训县直机关副职党员干部、乡(镇)科级党员干部和 基层党支部书记、科级以下中青年干部和理论宣传骨干。
- (二)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按照"三个代表"要求,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县委、县政府的重大战略部署、对重大问题开展专题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服务。
- (三)配合组织人事部门做好学员在党校学习期间表现的考核工作,并根据干部的政治理论素质和工作能力提出使用建议。
 - (四)负责指导乡镇党委的业余党校工作。
 - (五) 完成县委和上级党校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石台县委党校2020年度部门决算与预

算单位一致,纳入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台县委党校本部

第二部分 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89. 18 万元 (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289. 18 万元 (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 33 万元,增长 0. 0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工资微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289. 18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289. 18 万元, 占 100%;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支出合计 289. 18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55. 81 万元, 占 88%;项目支出 33. 37 万元,占 1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89.18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289.18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33万元,增长0.04%,主要原因:是2020年工资微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9.18万元,占本年收入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33万元,增长0.04%。主要原因:是2020年工资微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9.18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3 万元,增长 0.0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工资微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9. 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85. 67 万元,占 64.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 49 万元,占 27. 1%;卫生健康(类)支出 6. 61 万元,占 2. 3%;农林水(类)支出 1. 8 万元,占 0. 62%;住房保障(类)支出 16. 61 万元,占 5. 7%。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8.1万元,支出决算为28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资;二是人员发放考核奖励未

纳入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255.82 万元,占 88%;项目支出 33.36 万元,占 12%。具体情况如下:

- 1. 教育(类),年初预算为147.64万元,支出决算为185.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7%,其中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9万;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5万;教育(类)教育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支出(项)7万元,教育(类)教育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支出(项)57.25万元,教育(类)教育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与培训支出(项)97.4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培训规模调整,人员增多人员工资增加。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年初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78.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0.6%;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4.9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6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7.7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项)0.0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4.8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退休人员2019年度生活补助。

- 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44万元,支出决算为1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其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1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是医保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5. 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7. 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 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 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石台县委党校本级和所属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 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石台县委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石台县委党校无车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以上的大型设备。

(四) 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纳入部门 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4个项目,涉及资金40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100%。 组织对"人才发展专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7万元。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执行率不够均衡,受新冠疫情影响,有的项目支出上半年未按进度及时拨付,使得部分项目支出集中下半年集中支付。

组织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看,今年以来,本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运行总体较好,干部培训工作推进有力,项目经费按专项进行明细核算,做到了专款专用,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没有县财政局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因此无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 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 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 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 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